

EILEEN CHANG

IN HER LATE YEARS

蚤满华袍 张爱玲后半生

伊北 著

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，爬满了蚤子



EILEEN CHANG

IN HER LATE YEARS

蚤满华袍 张爱玲后半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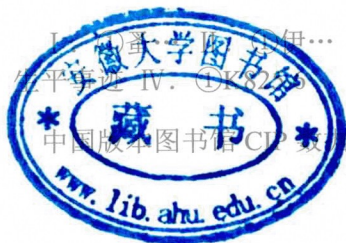
伊北 著

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· 桂林 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蚤满华袍: 张爱玲后半生 / 伊北著. —桂林: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14.4
ISBN 978-7-5495-5060-9



I. ①蚤… III. ①张爱玲(1920~1995) —
生平事迹 IV. ①K826.2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西桂林市中华路22号 邮政编码: 541001)
网址: <http://www.bbtpress.com>

出版人: 何林夏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湛江南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(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绿塘路61号 邮政编码: 524002)

开本: 880 mm × 1 240 mm 1/32

印张: 7.625 字数: 160千字

2014年4月第1版 2014年4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0 001~8 000册 定价: 29.8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序：一种抵抗，一种病，一种药

我不是宿命论者，但我宁愿相信每个人来到这个世界上都有自己的使命。就好比有的人来到世上是为了做一个好爸爸、好妈妈，有的人会为大家贡献美妙的歌声，有的人在平凡的位置上奉献着自己的能量和智慧，有的人则在命运的风浪里绽放光芒。宿命感让人低回彷徨，但使命感却是催人奋进、向前。晚清小说《海上花列传》里有套语：“文官执笔安天下，武将上马定乾坤。”各司其职，各就其位，天真纯洁，秩序井然，就好像古代神话里设二十八星宿，每个人的强项都不同，所以也只有昴日星官能治得了蝎子精。如果每个人都能自觉地认识到自己来到世界上的使命，知晓自己的天赋和秉能，发展下去，这世界或许会稳定得多。不为争荣夸耀，实在是人生太匆促，几十年，弹指一挥间，能扣紧一件自己擅长的事努力做下去，是尊重造物，也是成全自己。

张爱玲就是个有使命感的人。早在 18 岁时参加《西风》杂志的征文时，她就写了一篇类似自叙传的文章《天才梦》，大概意思是，她

是一个天才少女，什么也不会，唯一擅长的，就是写作。她的一生也彻彻底底是个写作的文艺女青年的一生。因为写作，结识朋友、恋人，又因为恋爱，丰盈反哺了写作。张爱玲与胡兰成的一场恋爱，与其说她爱上了他，倒不如说她爱上了他对于自己写作才能的激赏。因为懂得，所以慈悲，一个写作者的高傲与谦卑，张爱玲展现得淋漓尽致——高可以高到谁都不见，低又能低到尘埃里，然后开出花来。写作曾经带给她生命中最美好的时光，战火纷飞，都化作绚烂背景，琳琅而下，她享受着成名的欢愉和恋爱的放恣，然而战事一停，一切戛然而止，恋人背叛，她的写作事业也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，写剧本，在报纸上写小说连载，断断续续，如同女高音被卡住了嗓子，只剩《二泉映月》的悲凄……张爱玲忽然发现，恋爱没了或许可以再谈，但写作的环境一旦失去，她不但没了精神的支柱，就连生活的依凭都忽然变得摇摇欲坠。

隔了多少年再看张爱玲当年的出走，真是会被她的执着震动。世界再怎么变，写作永远是她世界的中心。写作是一个原点，也是一个终点；是一道闪电，也是一片风帆；是她的爱，她的痛，她的能量源泉，她的皈依。写作对于她来说是那么重要，以至于她这颗小小星球，兜兜转转，不管走什么轨道，都还是围绕着它旋转。张爱玲知道自己的短长，能与不能，短短寸笔，书写人生，她知道来到这个世界，就应该充分珍惜上天给予她的 gift——非一般的写作能力，来写值得她写的东西。她也曾经为生活写过一些自己不甚喜欢的东西，

比如《赤地之恋》,比如一些剧本、几种翻译和一些着手筹划的研究,但只要有条件、有时间,她还是努力去规划自己的写作生涯,写自己内心真正想要书写的文字,反反复复。生命有它本来的样子,我们唯有临摹。懂得了这一点,张爱玲漂泊的后半生也就逐渐“拨云见日”,外部行为和笔下文字,都无比清晰地指向一个方向——写作即人生。她委屈自己的人生成全写作,写作又以特殊的方式完整她的人生。张爱玲不是一个彻底的人,但对待写作,她却是彻彻底底的诚实。

张爱玲外冷内热,她是非常重视友谊的人,但她总害怕对不起人。她曾写信给夏志清:“我这些年来只对看得起我的人负疚,觉得太对不起人,这种痛苦在我是友谊的代价,也还是觉得值得。”早年的炎樱、中晚年的邝文美夫妇,以及夏志清、庄信正等在美国的朋友,都曾在她身边起过重要作用,但对于友谊,张爱玲有她的衡量标准,那就是这些人对于她的写作事业有没有理解和帮助,在情感的付出和收获上,她是要求“等量齐观”的。明白了这一点,也就明白了为什么炎樱早年与爱玲关系好到恨不得成一个人,到了美国之后,两人距离近了,心却渐行渐远——“妇人化”的炎樱已经无法理解和参与到一个大龄文艺女青年的写作生活当中,她时不时带来的自觉不自觉地“炫耀”,也愈发让张爱玲难以忍受。而这时候,远距离的宋淇、邝文美的友谊刚好填补了这一空白,而写信的方式对于张爱玲来说又那么适宜。至于夏志清、庄信正、水晶这些人,则是张

爱玲在文学圈重新崛起的一些“老关系”，写作上的激赞、鼓励，使得这些人形成了一道保护圈和光环，联手打造了一个神化了的张爱玲。

在婚姻上，张爱玲的两次选择，一个是“汪伪”的文人，一个是美国的左翼老作家，年纪都比她大很多。很多人不理解。其实从写作这件事上想一想，她的婚恋选择就显得那么合情合理。张爱玲成名时，上海正值沦陷，文艺圈许多人都去了内地，留在沪上的文人本来就少，有人愿意捧，但大多数是乱捧，说不到点子上，偶尔有说到点子上的，比如化名迅雨的傅雷给了一点小批评，张爱玲立刻接受不了。胡兰成来了，不但亲自造访，十分重视，还提笔写下《论张爱玲》，奇文一篇，一下打动了天才少女的心——她爱上了一个男人，更爱上了这个男人对于她写作的深度解读。多少年后，张爱玲到了美国，因为生活困难，她只好申请文艺营作为栖身之所来完成自己的写作，她遇到了赖雅，一个穷困潦倒的美国左翼文人，火速恋爱，闪电结婚。她为了钱？为了美国户口？为了新的安稳？也许有这些因素，但绝对不是全部，因为那时的赖雅，情况比张爱玲要糟得多，年纪一大把，刚中风不久，穷困，写作停滞，即便张爱玲想靠婚姻翻身，也不会蠢到选择他。归根到底，还是要落到写作上。

刚到美国的张爱玲想靠英文写作打开局面，但面对新的人文环境、新的市场，她如履薄冰，也没有足够的自信。而在麦克道威尔文艺营，赖雅跟她的谈话和指点，对于她过去小说的赞赏，给她打算写的中国题材英文小说《孝桥》的建议，都在无意中满足了张爱玲的深

层情感需要——她是需要有一股力量来支撑并且告诉她:你是可以写下去的,你的写作是有希望的。乌云遍布时透出来的一线天光,穷途末路时的一点了解和盼望,足够让他们在一起,过上个十年八年。而有趣的是,到了1966年,赖雅生命的最后一段日子,照顾瘫痪的赖雅好几年的张爱玲,却毅然离开华盛顿前去迈阿密大学做驻校作家。维持生计是一个因素,但对于张爱玲来说,更大的痛苦在于,长年照顾赖雅占据了大量时间和精力,她没法写作了。这种焦灼持续到临界点,她终于不顾一切逃了出去,用写作重新给予自己一场洗礼,这不是“抛夫”,而是绝望的人的透气——过了没多久,她又回来把赖雅接走,天南海北,始终带他在身边,直到他去世。

赖雅去世后,张爱玲更加避世,为了集中精力创作,她已经决定放弃婚姻,一个人的日子纵然孤独,但好歹还有自由。张爱玲在伯克利中国文学研究中心工作过,但最终却不欢而散,她独处的习惯,使得她始终无法融入同事圈子。再加上她始终把自己的写作作为生活的中心,工作上的事,纵然她给予重视,但始终做得不尽如人意。在被解聘之后,她不再外出工作,在洛杉矶找了一个小公寓,躲起来,写着自己想写的故事。外面的世界再怎么变,都与她无关,她就是一个写作者,用生命写着,耗着,真是“蜡炬成灰泪始干”。她像一个旅人,拖着行李,踽踽独行,为了轻装上阵,她又不断地丢弃着,爱情、友情、婚姻、工作,她总以为只要舍弃,就能得到尊严,得到更大的自由,但没想到上天又安排她与自身抗争。

晚年的张爱玲为疾病困扰，这给她的写作生活带来了极大困难，牙病、眼病、胃病、皮肤病、失眠症，最恐怖的是她对于跳蚤的感知——因为惧怕“蚤子”，她竟然不断搬家，开启了在同一座城市流浪的晚年生涯。搬家过程中她又开始了不间断地丢弃，“三搬当一烧”，何况她是不停地迁徙于各个汽车旅馆。家具丢了，衣服丢了，甚至于重要的书稿也丢了。她就带着必要的药和衣服，拖着个大皮箱子，神情恍惚地辗转，有几次在公交车上被连续偷窃，损失了一千多美元。但她还在写着，虽然有时候写一封信都要几天。晚期跳蚤恐惧症消失，她住进公寓，写作依旧是她生命里的重头戏，但她的写作又简朴得很，她不要写字桌，也不用凳子，就伏在床头的一个用纸盒子搭起的平台上写，席地而坐。

006

残酷的生活真是剥离掉了一切浮皮，把她还原成一个最朴素的写作者的形象，几乎就要将她打倒。可张爱玲依旧不放弃，风吹云散，雨打萍碎，世界颠倒，人世无常，她依旧怀抱着写作的信仰，一往无前。看张爱玲的后半生，真是要落泪的，然而又那么佩服，“千淘万漉虽辛苦，吹尽狂沙始到金”，一个人在一生中，能够真心热爱一件事，并且贯彻到底，究竟是幸运的。一个朝圣者的虔诚，虽不能扭转乾坤，却能给予内心丰润与安然。也许，对于张爱玲来说，写作，从来都是一种抵抗，一种病，一种药。她用写作抵抗命运，抵抗人世，倏忽倥偬，抵抗时光浸染，疲惫得一病不起，然后又借着一粒粒文字魔力，不药而愈。

目 录

序：一种抵抗，一种病，一种药	001~006
出走：知己知彼之态	001~019
爱缺：半生半世之约	020~048
往来：人山人海之惧	049~068
被楔：无穷无尽之念	069~092
推翻：自言自语之魅	093~116
张看：有声有色之行	117~128
梦魇：难舍难弃之执	129~144

精怪：独来独往之伤 145~166

迫近：隔山隔海之窘 167~176

用度：一分一毫之利 177~190

描画：半新半旧之变 191~204

附录

失落者：张爱玲与毛姆 207~214

孤独心：张爱玲与嘉宝 215~221

樱花刑：张爱玲与日本 222~226

梦堡垒：张爱玲与安徽 227~231

出走：知己知彼之态

1955年的张爱玲是迷惘的。那感觉好像海上的大雾，她是一只船，希望是远处若隐若现的灯塔，遥遥地用光做缆绳，系着她，慢慢朝前走。太平洋的风呼呼地吹过来，无边无际，她站在船边，更有种上不着天下不着地的感觉。1953年的美国难民法案给了张爱玲机会，她能够以“学有所长”者的身份由港赴美，拿到绿卡，日后还有机会成为美国公民。张爱玲找了美国驻香港领事馆的文化专员麦卡锡做担保人，展开了新的冒险之旅。三十六岁，早已过了冒险的年纪，可为了写作前途，为了更好的生活，她不能不赌一把。

船栏杆边，张爱玲还在哭。人似群鸟迁徙，各飞各路，谁也没工夫注意船边的这个女人，此次此刻，张爱玲的哀愁和其他人并没有太大不同。宋淇和邝文美刚走，香港的岸越来越远，张爱玲不是特别有乡恋的人，离开上海，她没有打算再回去，但当汽笛发动，一片蓝海呼啦一下淹没所有退路，袅袅的惆怅，化作一股气，从胸腔上冲，冲酸了鼻子，也冲出了眼泪。时代潮涌进退无常，个人小之又

小,如今的张爱玲,就像是一个溺水者抓住了浮板,不晓得何时才能上岸。很多路要一个人走,谁都帮不了,生活的真相总是那么残酷、赤裸。你要么抵挡不了,消亡;要么继续往前,坚强;在阳光没出来之前,我们都只能在暗夜飘荡,等待曙光。

002 张爱玲对参与政治的兴趣不大,但作为一个人,作为一名写作者,她迫切需要为自己找一方可以枝繁叶茂的土壤。20世纪50年代初期,张爱玲为了谋生,在潜意识里,也可能想向新的文艺路线靠拢,写了一个类似“急就章”的长篇连载《十八春》,发在《亦报》上。结构是借鉴美国作家马宽德的《普汉先生》,题材还是乱世男女的悲欢离合,只不过结尾处,她给故事安了一个“很时髦”的光明尾巴——让男女主人公跳脱资产阶级的软弱性,去革命,去广大天地里。她还写了《小艾》,一个女佣的故事,努力在题材上调整——新时代到了,再写麻油店老板的女儿曹七巧的故事显然有点“不合时宜”。可改变毕竟是痛苦的,并且对这种改变,张爱玲也有点抵触,多年之后她把《十八春》改成《半生缘》,恢复“真身”,让人物找到他自己。不能说更合理,但终究体现了张爱玲的一种导向。

张爱玲以“炫目”之姿成名,用胡兰成的话说,她本人是“女学生样”,却能让人有六种震动。张爱玲身上有一种强烈的存在感,不只是触目的身高,更是一种气质,艳异的、诡谲的,她的文字氤氲缠绕,她早年更是在着装上下功夫,穿清朝的旗袍,喜欢刺激性的颜

色，葱绿配桃红，看得人眼晕心颤。她走到街上，小孩子要跑过来指，说那是张爱玲，张爱玲。就连跟李香兰这样的电影演员合照，她也戛戛独造，来个低眉，顺利抢镜。身为作家，张爱玲的确有种 style，参差、华丽、苍凉。在乱世纷繁的杂乱底子上，她仿佛一个云头，拔地而起，大家都来看。但若放到新时代，千篇一律的底子上反而显得她的一切都那么“奇怪”。文章写不好，还好硬着头皮转型，这是间接的，可就连穿衣服这种贴皮贴肉的直观事体，张爱玲也瞬间发现自己失去了选择权。1950 年的文代会，别人都是一身蓝布装，她却是一身“低调”的白色镂空绒线衫罩旗袍，尽管坐在最后一排，她还是感到了“惴惴的威胁”。但她还是写，1951 年，她参加了旅行团，去杭州实地体验生活，为写一篇以西湖为题材的小说。《十八春》也在《亦报》连载完毕，出了单行本，开座谈会的时候，张爱玲也到会发言，尽职尽责。三十出头的张爱玲，已经不像几年前那样放恣了，但她还是有些悚然。

003

上海市电影剧本创作所成立后，夏衍是所长，柯灵做副所长，夏看好张爱玲，想请她做编剧，但有人投反对票。因为张爱玲的背景值得怀疑，她在上海沦陷时期与胡兰成的关系，在底子不清白的刊物上发表文章，都让人足够做她的政治文章。更何况，与胡兰成告别后，张爱玲还与某著名青年导演有过一些朦胧的情感，纵然趣味相投，怎奈世事多变，男方没办法勇敢。事业堪忧，情感无着，张爱玲越发觉得上海这个地方待不住。于是，张爱玲被动的抵抗开始

了。她想走，换换环境，也为了自己最看重的文学前途。她想到了香港，她在那里读过书，她还写过很出彩的关于香港的故事。她借口去港大读书，重新开始。

张爱玲在抵抗着，她生活的核心是文学，是写作，曾经最爱的上海，如今奋不顾身去逃离，人生的吊诡，恰在这里。为了避免日后麻烦，她和姑姑相约以后再不联系。这是紧张与仓皇。她去派出所申请出境，惶惶然，生怕被查出自己是搞写作的。幸好没有。但还是被警察瞬间沉下来的脸色触得心惊。离开上海前夕，检查她行李的北方青年干部，仔细检查她唯一的首饰——一副包金小藤镯（有浅色纹路的棕色粗藤上镶着蟠龙蝙蝠），是用小刀刮。过去的包金太厚，刮来刮去都是金，不是银，刮了半天，终于有些泛白。他见爱玲有些心痛的神色，便说：“这位同志脸相很诚实，她说是包金就是包金。”

过罗湖桥，张爱玲夹在密密的人群中，太阳暴晒，谁都不肯去阴凉地休息，因为怕掉队。这也是仓皇。张爱玲出境的时候用的是一个笔名，可民兵还是认出了她就是写小说的张爱玲。民兵问她是不是。她也只能答是。离开大陆后不久，张爱玲就写了小说《浮花浪蕊》，借主人公洛贞传达自己过境的景况。过境前是失措，过境后是“眺望着来路微笑，满耳蝉声，十分兴奋喜悦”，仿佛是“走阴间回到阳间”。

香港是中国人的码头，它熙来攘往，生生不息，但香港似乎缺少

一些“定下来”的气质，香港的繁华是极端日常化的，但又过于兴奋，大大的广告牌，层层叠叠，高低起伏的山，压迫着而来。香港更像是一个奇幻的世界，因为太过奇幻，反倒给人不真实感。如果说北平是一首诗，上海是一篇散文，香港则是一部魔幻现实主义的小说，读下去，会给人一种透支感。香港的一切都显示出忙碌的景象，香港人忙着赚钱，忙着生存，他们的脚步是匆匆的。张爱玲的文艺，跟香港比，显然太慢了，她的工笔细描，在香港的工业化面前，变得可有可无。再加上难民涌入，一切都变得很紧张，不那么容易。

在香港，张爱玲活得并不轻松。她没有固定收入，住在女青年会（YWCA），时不时还有“不速之客”来造访，让她惊慌不已。不久，她搬了家，住进了一间小房子，没什么家具，连书桌都没有，只能在床边的一张小几上写作。她也不添置东西，连书都不买，好的书她宁愿借，因为“一添置了这些东西，就仿佛生了根”。四顾茫茫，大家都是过客，点到为止，及时行乐。爱玲是有难民意识的人，她喜欢简单、迅捷，拎包来，拎包走。她知道这里不是她的家。爱玲还是想从文学上谋出路，因为当年在上海，她就是靠一支笔杀出血路，进而云蒸霞蔚，风光万千。可此一时彼一时，当初张爱玲写《到底是上海人》，末尾一句不忘“巴结”一下上海的读者。的确，上海是相对成熟的市民社会，有张爱玲的潜在读者，孤岛的环境，又保证了上海相对安然的阅读环境。可香港就不同，当时浮躁的香港社会没有张爱玲文字的位置，她必须想方设法谋生。

在香港，张爱玲的工作是迫切而紧张的。此时的香港与她写《烬余录》时的香港不同，那时的香港纵然沦陷，但之于爱玲，却是鲜活生猛的，哪怕缺吃少穿，也有种“隔”的快感。战后她还跟同学疯狂地去街上找一种香港流行的萝卜饼来吃。但如今不同了。生活好像一只黑黑的大狗，探着湿湿的鼻子，直顶到她脸上来。她不能不作出反应。张爱玲是借口“复学”来香港的，她确实去港大登了记，只不过徘徊了几个月，读了不到一个学期，终于“辍学”——她读不起书了，三十六岁的张爱玲眼下最需要的不是校园生活，而是赚钱，活下去，谋文学出路。她去了一趟日本，没什么好运气。回到香港后，她走投无路，找到了一份糊口的事——做翻译，为美国新闻处效劳——那时候美国新闻处正在大肆招兵买马，宣扬“美元文化”，网罗了四五十位作家为其服务，张爱玲身在其中。

张爱玲的翻译生涯落在一个“硬”字上，拿人钱财，为人办事，翻译工作没有主动性，上头有指示，她就必须译。喜欢的要译，比如海明威的《老人与海》；不那么喜欢的也要译，比如爱默生选集、华盛顿·欧文的《睡谷故事》。求生的迫切催促着张爱玲低头苦干，她自己也说：“我逼着自己译爱默生，实在没办法。即使是关于牙医的书，我也会照样硬着头皮去做的。”“译华盛顿·欧文的小说，好像同自己不喜欢的人说话，无可奈何地，逃又逃不掉。”社会自有它的条条框框、游戏规则，张爱玲走进去，被捆束住也在所难免。

张爱玲也写作。在新闻处的“授意”下写，写《秧歌》，写《赤地